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4-036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和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除设置提前交易或提前赎回条款的定期存款外,使用期限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65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900万股,发行价格25.8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29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963.89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332.11万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1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60019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11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847.19	25,847.19
2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中心项目	45,029.12	45,029.12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0,876.31	100,876.31

因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和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除设置提前交易或提前赎回条款的定期存款外,使用期限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并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审计部对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全面检查和监督,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和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相关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除设置提前交易或提前赎回条款的定期存款外,使用期限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保荐机构意见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1、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2、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4-038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jdlhb.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7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独立董事(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jdlhb.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91-83775088

邮箱:stock@jdlh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4-037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绍芬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和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相关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除设置提前交易或提前赎回条款的定期存款外,使用期限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2,311,860.76	-29.33	308,042,442.83	-1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49,937.65	8.87	108,028,161.86	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18,823.31	-9.84	96,955,182.30	-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71,858,357.91	-38.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76	8.85	0.3914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76	8.85	0.3914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增加0.08个百分点	3.41	增加0.0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0,245,918.78	4.16	29,459,934.54	-7.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1	增加3.22个百分点	9.56	增加0.9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575,341,089.60		3,504,870,045.76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13,058,319.95		3,147,453,386.34	-1.0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17.32	88,058.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6,500.55	3,102,220.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194,259.17	11,316,287.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000.00	131,960.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81,899.49	3,405,055.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663.21	160,491.75	
合计	8,531,114.34	11,072,979.5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8.11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廖志民	境内自然人	126,760,500	45.93	0	0	无	0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46,000	4.69	0	0	无	0
周涛	境内自然人	9,231,500	3.34	0	0	无	0
史继东	境内自然人	6,661,500	2.41	0	0	无	0
钟蕊檬	境内自然人	3,200,000	1.16	0	0	无	0
招商证券资管-苏钢-招商资管臻享价值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128,727	1.13	0	0	无	0
黄锐光	境内自然人	2,437,500	0.88	0	0	无	0
申港证券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1,981	0.84	0	0	无	0
侯福妹	境内自然人	2,252,677	0.82	0	0	无	0
四川省诚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6,781	0.78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廖志民	126,7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760,500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46,000
周涛	9,231,500	人民币普通股	9,231,500
史继东	6,6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6,661,500
钟蕊檬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招商证券资管-苏钢-招商资管臻享价值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128,727	人民币普通股	3,128,727
黄锐光	2,4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7,500
申港证券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321,981	人民币普通股	2,321,981
侯福妹	2,252,677	人民币普通股	2,252,677
四川省诚卓投资有限公司	2,156,781	人民币普通股	2,156,7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廖志民先生与周涛女士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侯福妹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94,567股;四川省诚卓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156,781股。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前十名股东期初及期末转融通出借余量均为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4,328,987.57	1,787,435,526.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6,640,173.90	244,572,919.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4,645,791.82	902,184,934.63
应收款项融资	4,888,353.22	757,478.66
预付款项	4,086,529.55	2,824,643.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316,199.10	32,793,113.69
其中:应收利息	41,928,221.77	29,437,393.3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580,963.26	51,938,269.2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9,598,329.32	24,822,848.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620,394.28	34,605,109.55
流动资产合计	3,163,705,722.02	3,081,934,842.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85,289.13	4,948,425.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947,776.92	26,547,776.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388,794.53	15,453,833.11
固定资产	103,717,072.55	114,656,504.75
在建工程	399,321.75	10,092,765.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14,325.86	4,750,070.15
无形资产	163,059,564.77	162,411,681.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981,087.2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4,397.95	1,319,764.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941,541.74	68,296,00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46,195.17	14,458,377.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635,367.58	422,935,202.84
资产总计	3,575,341,089.60	3,504,870,045.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388,758.21	31,572,913.30
应付账款	150,915,035.04	177,365,022.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526,710.29	21,428,201.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929,533.35	15,594,344.20
应交税费	3,946,863.09	5,161,395.20
其他应付款	2,876,850.32	4,147,110.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7,750.00	153,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87,363.63	20,411,095.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8,971,113.93	275,680,082.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600,000.00	9,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4,741.10	2,239,142.06
长期应付款	3,736,366.60	8,091,679.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697,958.31	16,074,649.75
递延收益	9,311,594.56	9,637,68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7,148.87	712,510.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17,809.44	46,155,663.27
负债合计	426,488,923.37	321,835,745.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6,000,000.00	2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66,776,560.06	1,866,776,560.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580,260.42	21,003,488.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000,000.00	138,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5,701,499.47	845,673,33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3,058,319.95	3,147,453,386.34
少数股东权益	35,793,846.28	35,580,91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48,852,166.23	3,183,034,29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75,341,089.60	3,504,870,045.76

公司负责人:陶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莉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308,042,442.83	370,004,072.85
其中:营业收入	308,042,442.83	370,004,072.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3,799,715.35	205,159,587.82
其中:营业成本	117,751,957.22	126,143,937.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06,435.92	3,481,611.01
销售费用	25,638,119.24	37,337,526.22
管理费用	33,851,203.02	37,689,358.03
研发费用	25,478,847.28	26,529,985.99
财务费用	-31,526,847.33	-26,022,831.32
其中:利息费用	1,826,041.27	2,035,962.37
利息收入	33,540,965.15	28,309,677.59
加:其他收益	1,531,424.03	3,257,436.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50,549.89	6,951,46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6,863.54	390,063.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2,600.86	-55,515.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756,851.85	-65,682,58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09.54	2,853,406.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328.73	-372.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803,588.68	112,168,325.26
加:营业外收入	3,151,455.65	1,516,736.08
减:营业外支出	256,631.74	917,627.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698,412.59	112,767,433.75
减:所得税费用	13,257,327.97	5,505,972.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41,084.62	107,261,461.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41,084.62	107,261,461.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028,161.86	107,751,336.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922.76	-489,875.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23,228.25	8,440,451.0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23,228.25	8,440,451.0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23,228.25	8,440,451.0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23,228.25	8,440,451.0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017,856.37	115,701,912.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04,933.61	116,191,787.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922.76	-489,875.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14	0.39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14	0.39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陶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3,012,345.96	432,542,085.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9,150.14	446,54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97,256.67	15,242,37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708,752.77	448,231,00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376,617.02	143,304,263.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795,155.33	75,275,79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27,826.44	62,577,92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50,796.07	50,963,40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50,394.86	332,121,38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58,357.91	116,109,624.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9,172.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79,113.48	3,870,81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9,55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535,839.10	587,273,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584,506.58	592,813,185.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42,779.82	12,316,19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	3,034,314.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669,352.92	561,998,29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8,112,132.74	577,348,805.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27,626.16	15,464,37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7,863.75	29,028,16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57,863.75	31,508,167.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3,129.54	2,745,955.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840,985.88	278,381,837.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9,990.00	81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98,118.89	19,081,123.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552,234.31	300,208,91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629.44	-268,700,74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8,804.17	115,960.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42,442.98	-137,010,78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807,941.79	454,787,947.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065,498.81	317,777,162.74

公司负责人:陶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莉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赞芳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外汇互换业务等。

● 资金额度:累计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

● 交易目的: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并基于经营战略的需要,进一步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审议程序: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使用自有资金,与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银行违约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并基于经营战略的需要,进一步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

(二)外汇业务交易品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外汇互换业务等。

(三)业务规模及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金额累计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有效期限内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授权的额度。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授权及额度期限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额度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交易对方

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使用自有资金,与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会造成汇率的大幅波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存在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风险。

3、银行违约风险: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有效的控制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内部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保密制度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进行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

2、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得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得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3、为控制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和个人进行交易。

4、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外汇收支预算,外汇套期保值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的预算金额,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金额、交割期间需与公司预算的外汇收支款项时间相匹配。

5、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的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6、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稽查交易是否根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业务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并进一步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此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3、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人)。

会议由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朱春华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已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z-hiragaw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1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 下午13:00-14:00

(二)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朱春华先生,独立董事杨瑞龙先生,独立董事肖建先生,独立董事刘建峰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周博女士(具体参会人员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1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z-hiragaw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57688197

联系邮箱:ir@sz-hiragaw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